附件 3:

第十届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(创新)物理实验讲课竞赛细则及评 审标准

一、竞赛形式

- 1. 每个学校推荐讲课竞赛最多限报 2 项;
- 2. 讲课竞赛报 2 项的,作品须为不同实验内容和题目;
- 3. 参赛者申报参赛的作品以学校为单位报名, 竞赛时正式注册的各类高等院校在校本(专)科生均可申报作品参赛;
- 4. 学生可通过团队的方式参赛。团队成员不超过 3 人,其中一名学生任主讲,其他学生按贡献排序;
 - 5. 初赛以报送讲课视频的形式进行网络初评。

二、初赛视频要求

- 1. 讲课内容从所在学校开设《大学物理实验》课程的相关教学内容中选取,视频设计和制作请对照《第十届大学生物理实验讲课竞赛评审标准》具体要求;
- 2. 参赛的讲课视频须为参赛学生的同步课堂教学实录,不建议过多的后期制作或渲染;
- 3. 讲课视频中须出现参赛学生,不可出现指导教师;
 - 4. 视频中(包括讲课 PPT等)不可出现校名、教师和学生信息等;
 - 5. 参赛学生穿着正装(不允许穿制服);
- 6. 参 赛 讲 课 视 频 讲 课 时 长 16 到 20 分 钟 之间;
 - 7. 视频声音和画面清晰,分辨率为 720P,视频文件大小不超过 200M;
 - 8. 参赛作品由参赛学生所在学院(或系)主管领导审核确认后提交;
 - 9. 凡不满足以上相关要求的视频,将酌情扣除 5-10 分。

本细则未尽事宜由本竞赛组织委员会负责解释。

第十届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(创新)组织委员会 2024年1月8日